

楚雄州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楚防艾办通〔2018〕1号

楚雄州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印发 2018 年楚雄州防治艾滋病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州属有关医疗卫生单位：

根据《楚雄州第四轮防艾人民战争实施方案（2016-2020）》和《2018年云南省防治艾滋病工作要点》，我办制定了《2018年楚雄州防治艾滋病工作要点》，请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区和本单位工作要点，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2018年楚雄州防治艾滋病工作要点

楚雄州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5月17日

附件:

2018 年楚雄州防治艾滋病工作要点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关键之年，是完成第四轮防艾人民战争中期目标的考核之年，是落实《楚雄州第四轮防艾人民战争实施方案（2016-2020 年）》承上启下的一年，今年防艾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紧紧围绕“一个拐点、两个消除、三个 90%”的目标，以问题为导向，加强和完善防治体系，健全防治服务网络，提升防治服务能力，开创新时代防艾工作新局面。

一、全面贯彻落实楚雄州第四轮防艾人民战争要求

全面完成《楚雄州第四轮防艾人民战争实施方案（2016—2020 年）》年度目标任务。实现艾滋病疫情稳中有降，继续保持血液无传播状态，母婴传播率控制在 2.3% 以下，检测发现率和抗病毒治疗覆盖率达 84% 以上，治疗病人的治疗有效率达 87% 以上。细化分解责任，确保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二、完善机制体制，助推防艾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加强防艾资金管理，提高使用效益。进一步强化各级医疗卫生单位对防艾专项资金管理的认识，建立良好的工作机制，制定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的监督和绩效管理，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将资金管理纳入责任目标，开展绩效评价。对县市和州级医疗卫生单位 2017 年度中央、省、州防艾资金管使用情况进行第三方审计。

(二)进一步落实社区综合防治工作。继续全面推广以家庭为基础、社区为依托、专业技术机构为指导的艾滋病综合防治模式，把各项防艾措施有效融入乡镇和村居委会的常规工作之中，组织开展宣传教育、动员检测和流动人口、老年人、暗娼等重点人群的综合干预工作。每个县市二、三类综合防治社区达到所建综合防治社区的 30%以上。

(三)组织实施防艾责任目标管理和第四轮防艾人民战争中中期评估工作。坚持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开展 2018 年防艾目标责任中期督导和年度考核工作，促进各县市和州防艾委成员单位落实工作责任，全面完成年度防艾工作指标任务。开展第四轮防治艾滋病人民战争实施情况中期评估，通过评估，客观、公正反映前半阶段工作开展情况，指导下一阶段工作。

三、全面综合施策，强化防艾工作薄弱环节

提高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增强全民参与防控艾滋病的自觉意识和行动，把“宣传是最好的疫苗”落到实处；加快推进动员检测、自愿检测和自主检测三位一体的工作模式，在疫情较重乡镇的村卫生室设立快速检测点，2018 年每个县市在村卫生室设置的快速检测点不少于 10-15 个；扩大美沙酮维持治疗及清洁针具交换工作的综合干预覆盖面，提升暗娼及男男性行为人群干预覆盖面及质量，加大对继续卖淫阳性暗娼惩处力度；配齐配

强抗病毒治疗工作人员，建立一站式服务快捷通道，更好地推动治疗工作；继续做好中（彝）医药治疗艾滋病试点项目工作，对符合治疗条件的人员做到应治尽治，确保完成项目任务；启动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消除认证工作；加强血液安全，落实核酸检测，确保无经输血传播状态得到巩固；加大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及受艾滋病影响儿童的关怀救治的力度；深入推进推广使用安全套预防艾滋病工作，有效遏制性传播；加强对艾滋病疫情上升较为突出县市的工作督促和指导。

四、以项目为抓手，着力解决防艾工作中的难点问题

（一）进一步帮助和引导社会组织参与防艾工作。继续加大对社会组织的培育力度，认真组织完成 2017、2018 年度云南省防治艾滋病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和 2017-2018 年度国家社会组织参与艾滋病防治基金项目，确保项目工作有序推进和经费的有效使用。积极申报 2018 年度云南省防治艾滋病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县市安排专项经费用于支持防治艾滋病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对辖区内国家和省级项目申报中均未中标的社会组织项目实行兜底支持，确保 2020 年每个县市有 1-2 个长期参与艾滋病防治工作的社会组织。

（二）组织实施全国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项目和省级综合防治工作项目。依托项目，根据县市疫情特点，提出具有针对性的项目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加强技术支持，强化项目管理，提升项目工作质量。